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特急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参与式预算项目 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项目实施情况的通告 (2021 年度第 3 季度)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是社区精防医生在区精神卫生中心和镇（街道）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等的指导下为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精神分裂症、分裂情感性障碍、偏执性精神病、双相情感障碍、癫痫所致精神障碍、精神发育迟滞伴发精神障碍等六种严重精神障碍的确诊患者）提供定期随访管理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为确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登记建档；提供随访服务（通常每 3 个月 1 次），包括病情评估、服药指导、康复评估等，为家属提供心理支持和护理指导；为患者每年提供 1 次免费健康体检；在患者出现病情波动或伤害自己 and 他人等情况时，为家属提供帮助，包括安抚患者、联系精神科医护人员进行医疗应急处理等；提供健康宣传与健康教育、精神卫生政策咨询或协助办理（如住院补助、门诊免费服药、监护人补贴、残疾人护理和生活补贴等）。现将 2021 年度第 3 季度有

关情况通告如下：

一、项目意义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发现、筛查上报、确诊、随访和治疗等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防治质量，有效防控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案）件发生。为低保、临界和经济困难家庭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及时指引申请医疗住院和社区药物治疗的资助，使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得到有效救助和治疗，提高治愈率，减少致残率，提高其生活质量，促使其重返社会。

二、项目指标要求

根据《广东省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管理简报（专业版，2021年第3期，总第91期）》和佛山市《关于做好2020年佛山市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佛精救办〔2020〕1号）要求，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制订2021年顺德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工作目标值：患者患病报告率达5‰，规律服药率达80%，管理率达96%，规范管理率达92%，服药率达83%，精神分裂症规律服药率达82%，面访率达85%，体检率达68%（原总体检率），完整体检率达62%。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一）10月上旬，区伍仲珮纪念医院（区精神卫生中心）组织专家分别到10个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严重精

神障碍管理专项督导暨第 3 季度检查工作。检查组通过现场抽查、座谈调研等方式，重点考察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日常工作、重点专项质控、社区精神药品管理等。针对督导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风险隐患和存在问题，检查组与各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分管领导、业务骨干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现场开出“治疗处方”，有的放矢。

（二）2021 年第 3 季度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检出率）5.32%，患者管理率 98.29%，规范管理率 97.89%，规律服药率 94.62%，精神分裂症规律服药率 92%。全区在册患者年面访率每半年需达到 85%的要求，第 3 季度该指标完成率已达到 76.16%。各镇（街道）第 3 季度社区精防医生累计随访量 25359 人次，健康体检人数 1545 例。第 3 季度举办家庭护理讲座 15 场。

四、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区级财政第一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性支出资金的通知（顺卫财函〔2021〕16 号）》文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项目提前拨款到区伍仲珮纪念医院和各镇（街道）卫生健康办公室共 5,717,517 元，第 3 季度开展各项工作费用累计 1,460,658 元，费用支出项目主要包括疑似筛查登记、报告卡及信息单、新增建档、上门面访及日常随访等。

五、下阶段的工作安排

第四季度将继续加强精神疾病防治队伍建设，加强精神疾病防治工作宣传，进一步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和治疗工作。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报病工作管理，切实做到尽早发现，尽早转介，尽早管理。对在管患者按照《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2018版）》进行相关管理，尽量做到在管患者没有恶性肇事肇祸行为发生。继续提供个案管理服务，落实体检工作，加大社区精防医生的业务技术培训。另外，有序组织开展社区群众及患者家属的护理讲座及家属联谊会等。

附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项目第3季度工作照片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2021年11月2日

（联系人：陈桂玲，联系电话：22833340）